

证券代码：000776

证券简称：广发证券

公告编号：2015-143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提供净资本担保 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承诺情况概述

1、基本情况

因全资子公司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资管”）业务需要，经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为广发资管提供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含 10 亿元人民币）的净资本担保承诺。

2、董事会审议担保承诺议案的表决情况

2015 年 9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为广发资管提供净资本担保承诺的议案》，以 11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一致审议通过。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的权限，本次担保承诺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二、广发资管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

2014 年 1 月 2 日

3、注册地点

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285

4、法定代表人

张威

5、经营范围

证券资产管理

6、注册资本

10亿元人民币

7、广发资管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状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广发资管经审计的资产总额7.80亿元人民币，负债总额0.83亿元人民币，净资产6.97亿元人民币；2014年实现营业收入3.63亿元人民币，利润总额2.53亿元人民币，净利润1.90亿元人民币。

截至2015年6月30日，广发资管资产总额16.26亿元人民币，负债总额1.17亿元人民币，净资产15.09亿元人民币；2015年1至6月实现营业收入4.58亿元人民币，利润总额3.52亿元人民币，净利润2.65亿元人民币（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或有事项：广发资管没有为关联方或第三方进行资产担保、抵押、质押等或有事项。

三、担保承诺协议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四、董事会意见

同意对广发资管提供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含10亿元人民币）的净资本担保承诺，根据实际需要，分两次（每次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含5亿元人民币）执行，承诺期直至其净资本能够持续满足监管部门要求止。

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实际需要按照监管要求办理相关手续；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广发资管的实际经营情况而决定终止该项净资本担保承诺。

五、本次担保承诺对公司风险控制指标影响的情况说明

根据《关于调整证券公司净资本计算标准的规定（2012年修订）》的规定，

“对控股证券业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承诺”按照担保承诺金额的 100%扣减净资本。因此公司对广发资管提供的担保承诺金额，将按 100%的比例扣减净资本。根据公司测算，按照 10 亿元人民币的额度扣减净资本后，公司各项风险控制指标仍符合监管要求。

六、备查文件

- 1、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上市公司交易情况概述表。

特此公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二十九日